



第十三章 企业荣誉

投标人受到县（区）级及以上单位或部门表彰的荣誉共 9 项，具体如下：

序号	获奖名称	获奖日期	获奖级别	发证单位
1	2016 年度保险业工作先进单位	2017 年 2 月	市级	宿迁市人民政府
2	2016 年度绩效管理优秀单位	2017 年 2 月	市级	宿迁市市委、市政府
3	2016 年度扶贫工作先进单位	2017 年 2 月	市级	宿迁市市委、市政府
4	2017 年度保险业工作先进单位	2018 年 3 月	市级	宿迁市人民政府
5	2021 年度“保险工作先进单位”	2022 年 2 月	市级	宿迁市金融稳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
6	2022 年度“保险工作先进单位”	2023 年 2 月	市级	宿迁市金融稳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
7	2023 年度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服务地方发展先进单位	2024 年 2 月	市级	宿迁市市委、市政府
8	2023 年度“保险业工作先进单位”	2024 年 2 月	市级	宿迁市金融稳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
9	“江苏医惠保 1 号”公益性补充保险推广先进保司一等奖	2023 年 2 月	政府单位	宿迁市医疗保障局

注：投标人原名称为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2021 年改为现名称，详见投标人资质中名称变更说明

附：荣誉证书或表彰证明文件



1、荣获 2016 年度保险业工作先进单位

(详见：宿政发[2017]15号)





宿政发[2017]15号

宿迁市人民政府文件

宿政发〔2017〕15号

市政府关于表彰 2016 年度 金融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开发区、新区、园区管委会，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2016年，各地、各相关部门及金融机构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工作中心，坚持以提升金融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创新金融工作理念，拓宽金融服务领域，圆满完成了年度各项目标任务，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金融支撑，涌现出了一批金融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

为表彰先进，激发干劲，市政府决定对 2016 年度金融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予以表彰奖励。希望受表彰的单位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再创佳绩。各地、各相关部门及金融机构要以先



进为榜样，进一步解放思想，开拓进取，强化服务，不断开创全市金融工作新局面，为实现“两聚一高”目标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附件：宿迁市 2016 年度金融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宿迁市 2016 年度金融工作先进单位和 先进个人名单

一、金融工作先进县区

泗阳县 宿城区 沭阳县

二、金融工作先进单位

(一) 银行业工作先进单位

1. 一等奖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宿迁市分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行

2. 二等奖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3. 三等奖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江苏民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二) 保险业工作先进单位



1. 财险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中心支公司

2. 寿险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三) 金融管理工作先进单位

市政府金融办 人行宿迁市中心支行

宿迁银监分局 市财政局

市保险行业协会

(四) 金融创新工作先进单位

泗洪县 宿豫区

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 市湖滨新区

市洋河新区 市产发集团

(五) 金融稳定工作先进单位

宿城区 市公安局

市中级人民法院 市经济和信息化委

市工商局

三、金融工作先进个人

张艳阳 沭阳县财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曹巍立	沭阳县政府办监察室主任
陆新启	泗阳县金融办副主任
范 闯	中国人民银行泗阳县支行办事员
王 冉 (女)	泗洪县金融办综合科科长
唐宏伟	宿豫区金融办主任
唐为银	宿城区金融办副主任、党支部书记
邓 旭	宿城区政府办综合二科科长
吕芊宏	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金融处处长
刘海超	市湖滨新区金融办科长
张 进	市洋河新区金融办副主任
臧 波	苏州宿迁工业园区财政局科员
姚 辰	市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财政审计局办事员
杨 甫	人行宿迁市中心支行征信管理科科长
韩见宏	宿迁银监分局办公室副主任
张 璋	市政府办秘书二处副主任科员
周 伟	市委市政府督查室效能处副主任科员
张邦群	市财政局金融处处长
原宪萍 (女)	市金融办融资担保处兼金融稳定处处长
胡义刚	市公安局经侦支队三大队教导员
罗红兵	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二庭审判员
习世野	市委统战部网络新闻管理处副处长
彭 明	市工商局企业注册处副处长
张华训	市经济和信息化委中小企业产业与合作处处长



章晓光 市发展改革委财政金融处副处长、主任科员

四、优秀信贷专员

陆春霆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宿迁市分行业务副经理

陈业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客户经理

丁卯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公司部
总经理

陈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总
经理助理

张正正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客户经理

程浩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客户经理

赵艳(女)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客
户经理

胡正保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行
客户经理

夏正卫 江苏沭阳农村商业银行支行行长

王冉 江苏泗洪农村商业银行小企业授信中心主任

抄送：市委各部委办，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
市检察院，宿迁军分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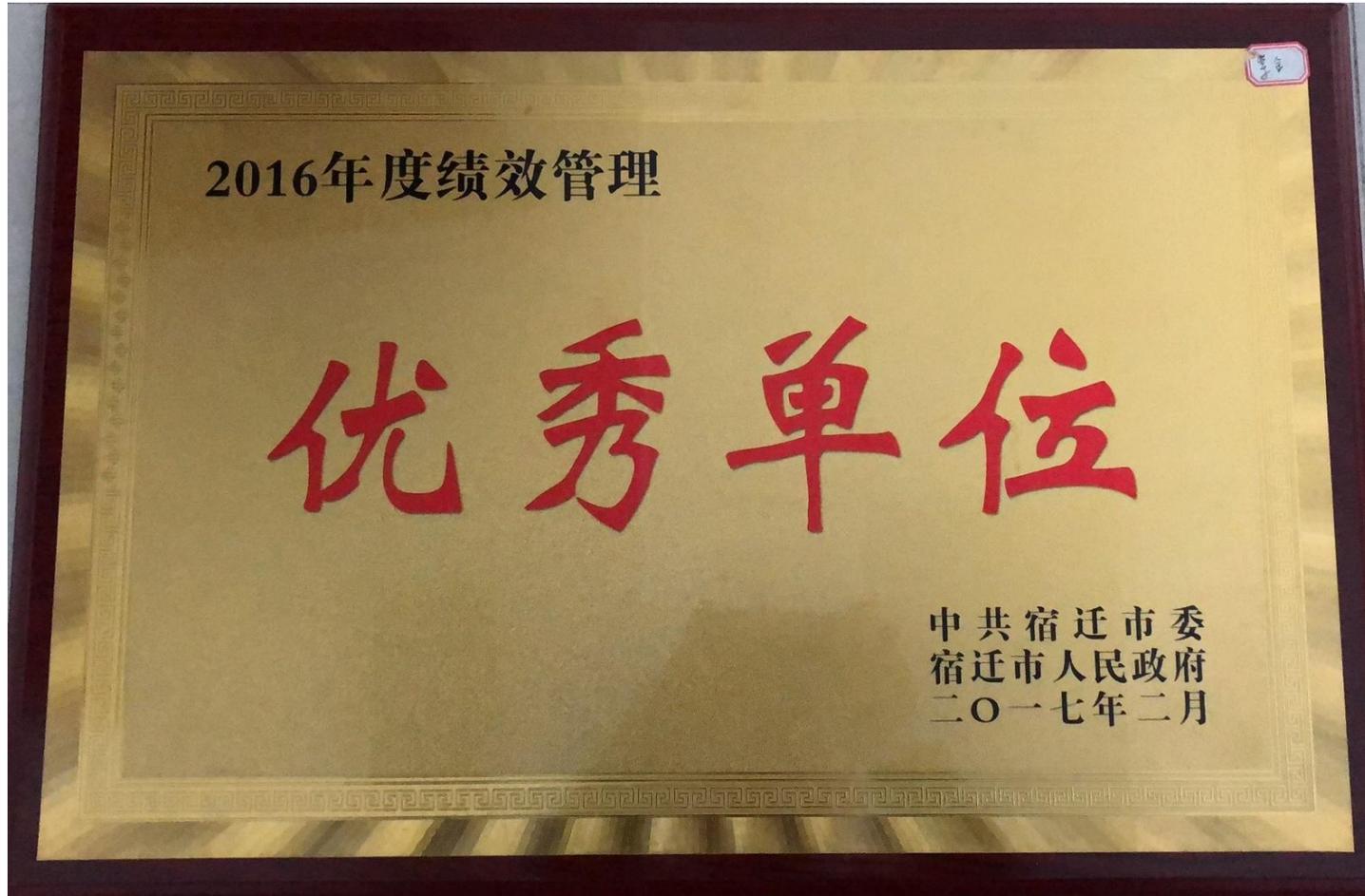
宿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2月14日印发

沭阳县 2026 年残疾人综合意外保险采购项目

2、荣获 2016 年度“绩效管理优秀单位”

(详见：宿委[2017]19号)



宿委[2017]19 号



中共宿迁市委文件

宿委〔2017〕19 号



中共宿迁市委 宿迁市人民政府 关于 2016 年度全市目标综合考评的奖惩决定

(2017 年 1 月 26 日)

2016 年，全市上下紧紧围绕建设“强富美高”全面小康新宿迁的发展定位，突出“三抓三促”工作主线，统筹推进“八个方面”转型升级，经济社会发展呈现转型发展、绿色发展、创新发展的崭新局面。根据《2016 年度全市目标综合考评办法》和目标考评结果，市委、市政府决定，对 2016 年度全市目标综合考评中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彰奖励，对成绩较差的单位予以通报批评。

一、县（区），市各开发区、新区、园区目标考评奖

授予沭阳县、泗阳县和市洋河新区“2016 年度目标管理一等



奖”，各颁发奖匾一块。

授予宿城区、宿豫区、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和苏州宿迁工业园区“2016 年度目标管理二等奖”。

授予泗洪县、市湖滨新区“2016 年度目标管理完成奖”。

对 2016 年度目标管理一等奖、二等奖、完成奖的县（区），市各开发区、新区、园区分别按照有关标准予以奖励，奖金由市财政支付。

二、市级机关绩效考评奖

（一）授予下列 23 家单位“2016 年度绩效管理优秀单位”，各颁发奖匾一块。市编办、市接待办、市委农工办、市信访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国土资源局、市环保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市卫生计生委、市国税局、市地税局、市工商局、市供电公司、宿迁检验检疫局、人行宿迁中心支行、市银监分局、国家统计局宿迁调查队、南京银行宿迁分行、紫金财产保险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市委办公室、市人大机关、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机关、市纪委机关（市监察局）、市委组织部、市委统战部、市委政法委、市委统战部、市委市政府督查室 10 家单位，考评达到“优秀”等次，与“2016 年度绩效管理优秀单位”同等待遇。

（二）授予下列 32 家单位“2016 年度绩效管理良好单位”。市法院、市委市级机关工委、市委党校、宿迁日报社、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国家安全局、市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管局、市水利局、市文广新局、市广电总台、市政府法制办、



市政府外事办、市统计局、市政府金融办、市政管办、市总工会、团市委、市烟草局、市气象局、宿迁海关、农业银行宿迁分行、市电信公司、市移动公司、市农科院、江苏信用再担保宿迁分公司、人民财产保险公司宿迁分公司、江苏民丰农商银行、浦发银行宿迁分行、长江银行宿迁分行。

（三）授予下列 50 家单位“2016 年度绩效管理达标单位”。市检察院、市委台办、市委党史工办、市委老干部局、市档案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市科技局、市司法局、市农委、市农开局、市农机局、市林业局、市审计局、市体育局、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市旅游局、市粮食局、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市民防局、市安监局、市物价局、市湖管办、市科协、市妇联、市残联、市工商联、市红十字会、市文联、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市供销社、市邮政管理局、市盐务局、省骆马湖渔管会办公室、省骆运水利工程管理处、沂沭泗骆马湖水利管理局、市联通公司、宿迁铁塔公司、江苏有线宿迁分公司、市邮政公司、宿迁专用通信局、中石化宿迁石油公司、工商银行宿迁分行、中国银行宿迁分行、农业发展银行宿迁分行、江苏银行宿迁分行、交通银行宿迁分行、人寿保险公司宿迁分公司、民生银行宿迁支行、邮政储蓄银行宿迁分行、苏州银行宿迁分行。

（四）将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市民族宗教局、中石油宿迁分公司、建设银行宿迁分行列为“2016 年度绩效管理较差单位”。

对 2016 年度绩效管理优秀单位（包括同等待遇单位）、良好单位、达标单位，分别按照有关标准予以奖励；对 2016 年度绩效管理较差单位予以通报批评，人均绩效考评奖基数下浮 20%。



上述奖金从工资渠道，由各单位根据内部绩效管理考评情况，按职级进行发放。

三、单项工作先进单位

(一) 产业集聚发展工作 (10 家)

泗阳县、沭阳县、宿城区、泗洪县、市地税局、市国土资源局、泗阳县发改局、沭阳县发改局、宿城区绿色建材产业园、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智能家电产业园。

(二) 开发区建设工作 (4 家)

泗阳县、沭阳县、宿城区、宿豫区。

(三) 重大项目建设工作 (10 家)

宿城区、沭阳县、泗阳县、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泗洪县发改局、宿豫区发改局、市湖滨新区经济发展局、市洋河新区经济发展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财政局。

(四) 为民办实事项目推进工作 (10 家)

市卫生计生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民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残联、市委统战部、市水利局、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规划局。

(五) 全面深化改革工作 (8 家)

泗阳县、泗洪县、宿城区、市编办、市委农工办(市扶贫办)、市发展改革委、市卫生计生委、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六) 依法治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11 家)

市司法局、市信访局、市政府法制办、市公安局网安支队、市法院刑一庭、市检察院研究室、沭阳县综治办、泗阳县委政法



委、泗洪县委维稳办、宿豫区豫新街道、宿城公安分局。

(七) 工业经济转型发展工作 (10 家)

沭阳县、泗阳县、宿城区、苏州宿迁工业园区、市财政局、市科技局、沭阳县经信局、泗阳县经信局、泗洪县双沟镇、宿迁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

(八) 科技创新工作 (10 家)

沭阳县、泗阳县、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宿城经济开发区、市财政局、市第一人民医院、泗阳县新袁镇、泗洪县青阳镇。

(九) 农业农村工作 (10 家)

泗洪县、泗阳县、沭阳县、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农委、市国土资源局、市农开局、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市委组织部。

(十) 文化建设工作 (10 家)

沭阳县、泗阳县、宿豫区、宿城区、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泗洪县青阳镇、宿豫区豫新街道、宿城区古城街道、市湖滨新区皂河镇、市洋河新区郑楼镇。

(十一) 扶贫工作 (10 家)

沭阳县、宿城区、市湖滨新区、市地税局、市交通运输局、市财政局、市水利局、市纪委办公室、市卫生计生委、紫金财产
保险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十二) 信访稳定工作 (10 家)

沭阳县、泗阳县、宿豫区、宿城区、市公安局、市卫生计生委、泗洪县信访局、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政法和社会管理办公室、



市公安局湖滨新区分局、市公安局洋河新区分局。

(十三) 生态文明建设工作 (10 家)

泗阳县、宿城区、泗洪县、市湖滨新区、市财政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公安局、市水利局、市城管局、市湖管办。

(十四) 基层党建工作 (10 家)

沭阳县、泗阳县、市湖滨新区、市公安局、市教育局、沭阳县青伊湖镇、泗阳县李口镇、泗洪县界集镇、宿豫区顺河街道、宿城区河滨街道。

(十五) 网络创业工作 (10 家)

沭阳县、泗阳县、宿城区、宿豫区、沭阳县新河镇、泗阳县李口镇、泗洪县双沟镇、宿城区蔡集镇、市湖滨新区晓店镇、市洋河新区洋河镇。

(十六) 反腐倡廉和作风建设工作 (10 家)

泗洪县、宿城区、宿豫区、市洋河新区、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市供电公司、宿迁日报社、沭阳县西圩乡、泗阳县南刘集乡、市湖滨新区黄墩镇。

(十七) 新型城镇化建设工作 (10 家)

市委农工办、市环保局、泗阳县、泗洪县、宿豫区、沭阳县贤官镇、泗阳县新袁镇、泗洪县临淮镇、宿豫区来龙镇、宿城区洋北镇。

(十八) 招商引资工作 (5 家)

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泗阳经济开发区、宿城经济开发区、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苏州宿迁工业园区。



(十九) 安全生产工作 (10 家)

宿城区、泗阳县、苏州宿迁工业园区、市洋河新区、沭阳县、泗洪县、宿豫区、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市教育局、市地方海事局。

(二十) 市级机关“三服务三促进”工作 (10 家)

市公安局、市商务局、市委组织部、市国税局、市纪委办公室、市委办公室、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市国土资源局、市接待办。

对上述先进单位予以通报表彰，各颁发奖牌一块。

四、先进个人

(一) 招商引资先进个人 (10 人)

1. 沭阳县：沃增禄
2. 泗阳县：姜兵
3. 泗洪县：马勇
4. 宿豫区：陆振
5. 宿城区：张克健
6. 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朱前春
7. 市纪委办公室：金同胜
8. 市委组织部：卓凯
9. 市公安局：顾爱川
10. 市交通运输局：姜若松

(二) 综合先进个人 (42 人)

1. 沭阳县：徐同耀、姜若鸣、潘亚超
2. 泗阳县：陈飞、董国宏、王治国



3. 泗洪县：孙 建
4. 宿豫区：周永科、赵城勇
5. 宿城区：杨修录、徐光良
6. 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李井泉、胡 明
7. 市湖滨新区：马绍森
8. 苏州宿迁工业园区：贾成柱、叶 刚
9. 市洋河新区：王亚南、张克喜、于 森

市级机关部门和单位：丁 可、王 波、王 晖、王月明、朱峥艳、孙家松、李 永、李文涛、李明磊、张连马、张爱松、陈文兵、侍 强、周东浩、赵 军、赵成虎、胡方军、姜 淮、袁 健、徐 东、路 阳、鲍银叶、蔡东方。

对上述先进个人予以通报表扬，各颁发荣誉证书一本，并参照优秀公务员嘉奖标准予以奖励，奖金由市财政支付。

新的一年，希望受表彰的单位和个人戒骄戒躁，再接再厉，再创佳绩，受通报批评的单位引以为戒，奋力赶超。全市上下要学先进、赶先进，按照市委五届二次全会部署，进一步坚定信心，攻坚克难，聚力创新，聚焦富民，以“三转三稳”为取向，为推动全市经济社会转型发展、绿色发展、创新发展而努力奋斗！

(此件发至县处级)

中共宿迁市委办公室

2017年1月26日印发

3、荣获 2016 年度“扶贫工作先进单位”

(详见：宿委[2017]19号)



宿委[2017]19 号



中共宿迁市委文件

宿委〔2017〕19 号



中共宿迁市委 宿迁市人民政府 关于 2016 年度全市目标综合考评的奖惩决定

(2017 年 1 月 26 日)

2016 年，全市上下紧紧围绕建设“强富美高”全面小康新宿迁的发展定位，突出“三抓三促”工作主线，统筹推进“八个方面”转型升级，经济社会发展呈现转型发展、绿色发展、创新发展的崭新局面。根据《2016 年度全市目标综合考评办法》和目标考评结果，市委、市政府决定，对 2016 年度全市目标综合考评中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彰奖励，对成绩较差的单位予以通报批评。

一、县（区），市各开发区、新区、园区目标考评奖

授予沭阳县、泗阳县和市洋河新区“2016 年度目标管理一等



奖”，各颁发奖匾一块。

授予宿城区、宿豫区、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和苏州宿迁工业园区“2016 年度目标管理二等奖”。

授予泗洪县、市湖滨新区“2016 年度目标管理完成奖”。

对 2016 年度目标管理一等奖、二等奖、完成奖的县（区），市各开发区、新区、园区分别按照有关标准予以奖励，奖金由市财政支付。

二、市级机关绩效考评奖

（一）授予下列 23 家单位“2016 年度绩效管理优秀单位”，各颁发奖匾一块。市编办、市接待办、市委农工办、市信访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国土资源局、市环保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市卫生计生委、市国税局、市地税局、市工商局、市供电公司、宿迁检验检疫局、人行宿迁中心支行、市银监分局、国家统计局宿迁调查队、南京银行宿迁分行、紫金财产保险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市委办公室、市人大机关、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机关、市纪委机关（市监察局）、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委政法委、市委统战部、市委市政府督查室 10 家单位，考评达到“优秀”等次，与“2016 年度绩效管理优秀单位”同等待遇。

（二）授予下列 32 家单位“2016 年度绩效管理良好单位”。市法院、市委市级机关工委、市委党校、宿迁日报社、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国家安全局、市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管局、市水利局、市文广新局、市广电总台、市政府法制办、



市政府外事办、市统计局、市政府金融办、市政管办、市总工会、团市委、市烟草局、市气象局、宿迁海关、农业银行宿迁分行、市电信公司、市移动公司、市农科院、江苏信用再担保宿迁分公司、人民财产保险公司宿迁分公司、江苏民丰农商银行、浦发银行宿迁分行、长江银行宿迁分行。

（三）授予下列 50 家单位“2016 年度绩效管理达标单位”。市检察院、市委台办、市委党史工办、市委老干部局、市档案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市科技局、市司法局、市农委、市农开局、市农机局、市林业局、市审计局、市体育局、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市旅游局、市粮食局、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市民防局、市安监局、市物价局、市湖管办、市科协、市妇联、市残联、市工商联、市红十字会、市文联、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市供销社、市邮政管理局、市盐务局、省骆马湖渔管会办公室、省骆运水利工程管理处、沂沭泗骆马湖水利管理局、市联通公司、宿迁铁塔公司、江苏有线宿迁分公司、市邮政公司、宿迁专用通信局、中石化宿迁石油公司、工商银行宿迁分行、中国银行宿迁分行、农业发展银行宿迁分行、江苏银行宿迁分行、交通银行宿迁分行、人寿保险公司宿迁分公司、民生银行宿迁支行、邮政储蓄银行宿迁分行、苏州银行宿迁分行。

（四）将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市民族宗教局、中石油宿迁分公司、建设银行宿迁分行列为“2016 年度绩效管理较差单位”。

对 2016 年度绩效管理优秀单位（包括同等待遇单位）、良好单位、达标单位，分别按照有关标准予以奖励；对 2016 年度绩效管理较差单位予以通报批评，人均绩效考评奖基数下浮 20%。



上述奖金从工资渠道，由各单位根据内部绩效管理考评情况，按职级进行发放。

三、单项工作先进单位

(一) 产业集聚发展工作 (10 家)

泗阳县、沭阳县、宿城区、泗洪县、市地税局、市国土资源局、泗阳县发改局、沭阳县发改局、宿城区绿色建材产业园、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智能家电产业园。

(二) 开发区建设工作 (4 家)

泗阳县、沭阳县、宿城区、宿豫区。

(三) 重大项目建设工作 (10 家)

宿城区、沭阳县、泗阳县、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泗洪县发改局、宿豫区发改局、市湖滨新区经济发展局、市洋河新区经济发展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财政局。

(四) 为民办实事项目推进工作 (10 家)

市卫生计生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民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残联、市委宣传部、市水利局、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规划局。

(五) 全面深化改革工作 (8 家)

泗阳县、泗洪县、宿城区、市编办、市委农工办(市扶贫办)、市发展改革委、市卫生计生委、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六) 依法治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11 家)

市司法局、市信访局、市政府法制办、市公安局网安支队、市法院刑一庭、市检察院研究室、沭阳县综治办、泗阳县委政法



委、泗洪县委维稳办、宿豫区豫新街道、宿城公安分局。

(七) 工业经济转型发展工作 (10 家)

沭阳县、泗阳县、宿城区、苏州宿迁工业园区、市财政局、市科技局、沭阳县经信局、泗阳县经信局、泗洪县双沟镇、宿迁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

(八) 科技创新工作 (10 家)

沭阳县、泗阳县、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宿城经济开发区、市财政局、市第一人民医院、泗阳县新袁镇、泗洪县青阳镇。

(九) 农业农村工作 (10 家)

泗洪县、泗阳县、沭阳县、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农委、市国土资源局、市农开局、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市委组织部。

(十) 文化建设工作 (10 家)

沭阳县、泗阳县、宿豫区、宿城区、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泗洪县青阳镇、宿豫区豫新街道、宿城区古城街道、市湖滨新区皂河镇、市洋河新区郑楼镇。

(十一) 扶贫工作 (10 家)

沭阳县、宿城区、市湖滨新区、市地税局、市交通运输局、市财政局、市水利局、市纪委办公室、市卫生计生委 **紫金财产**
保险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十二) 信访稳定工作 (10 家)

沭阳县、泗阳县、宿豫区、宿城区、市公安局、市卫生计生委、泗洪县信访局、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政法和社会管理办公室、



市公安局湖滨新区分局、市公安局洋河新区分局。

(十三) 生态文明建设工作 (10 家)

泗阳县、宿城区、泗洪县、市湖滨新区、市财政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公安局、市水利局、市城管局、市湖管办。

(十四) 基层党建工作 (10 家)

沭阳县、泗阳县、市湖滨新区、市公安局、市教育局、沭阳县青伊湖镇、泗阳县李口镇、泗洪县界集镇、宿豫区顺河街道、宿城区河滨街道。

(十五) 网络创业工作 (10 家)

沭阳县、泗阳县、宿城区、宿豫区、沭阳县新河镇、泗阳县李口镇、泗洪县双沟镇、宿城区蔡集镇、市湖滨新区晓店镇、市洋河新区洋河镇。

(十六) 反腐倡廉和作风建设工作 (10 家)

泗洪县、宿城区、宿豫区、市洋河新区、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市供电公司、宿迁日报社、沭阳县西圩乡、泗阳县南刘集乡、市湖滨新区黄墩镇。

(十七) 新型城镇化建设工作 (10 家)

市委农工办、市环保局、泗阳县、泗洪县、宿豫区、沭阳县贤官镇、泗阳县新袁镇、泗洪县临淮镇、宿豫区来龙镇、宿城区洋北镇。

(十八) 招商引资工作 (5 家)

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泗阳经济开发区、宿城经济开发区、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苏州宿迁工业园区。



(十九) 安全生产工作 (10 家)

宿城区、泗阳县、苏州宿迁工业园区、市洋河新区、沭阳县、泗洪县、宿豫区、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市教育局、市地方海事局。

(二十) 市级机关“三服务三促进”工作 (10 家)

市公安局、市商务局、市委组织部、市国税局、市纪委办公室、市委办公室、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市国土资源局、市接待办。

对上述先进单位予以通报表彰，各颁发奖牌一块。

四、先进个人

(一) 招商引资先进个人 (10 人)

1. 沭阳县：沃增禄
2. 泗阳县：姜兵
3. 泗洪县：马勇
4. 宿豫区：陆振
5. 宿城区：张克健
6. 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朱前春
7. 市纪委办公室：金同胜
8. 市委组织部：卓凯
9. 市公安局：顾爱川
10. 市交通运输局：姜若松

(二) 综合先进个人 (42 人)

1. 沭阳县：徐同耀、姜若鸣、潘亚超
2. 泗阳县：陈飞、董国宏、王治国



3. 泗洪县：孙 建
4. 宿豫区：周永科、赵城勇
5. 宿城区：杨修录、徐光良
6. 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李井泉、胡 明
7. 市湖滨新区：马绍森
8. 苏州宿迁工业园区：贾成柱、叶 刚
9. 市洋河新区：王亚南、张克喜、于 森

市级机关部门和单位：丁 可、王 波、王 晖、王月明、朱峥艳、孙家松、李 永、李文涛、李明磊、张连马、张爱松、陈文兵、侍 强、周东浩、赵 军、赵成虎、胡方军、姜 淮、袁 健、徐 东、路 阳、鲍银叶、蔡东方。

对上述先进个人予以通报表扬，各颁发荣誉证书一本，并参照优秀公务员嘉奖标准予以奖励，奖金由市财政支付。

新的一年，希望受表彰的单位和个人戒骄戒躁，再接再厉，再创佳绩，受通报批评的单位引以为戒，奋力赶超。全市上下要学先进、赶先进，按照市委五届二次全会部署，进一步坚定信心，攻坚克难，聚力创新，聚焦富民，以“三转三稳”为取向，为推动全市经济社会转型发展、绿色发展、创新发展而努力奋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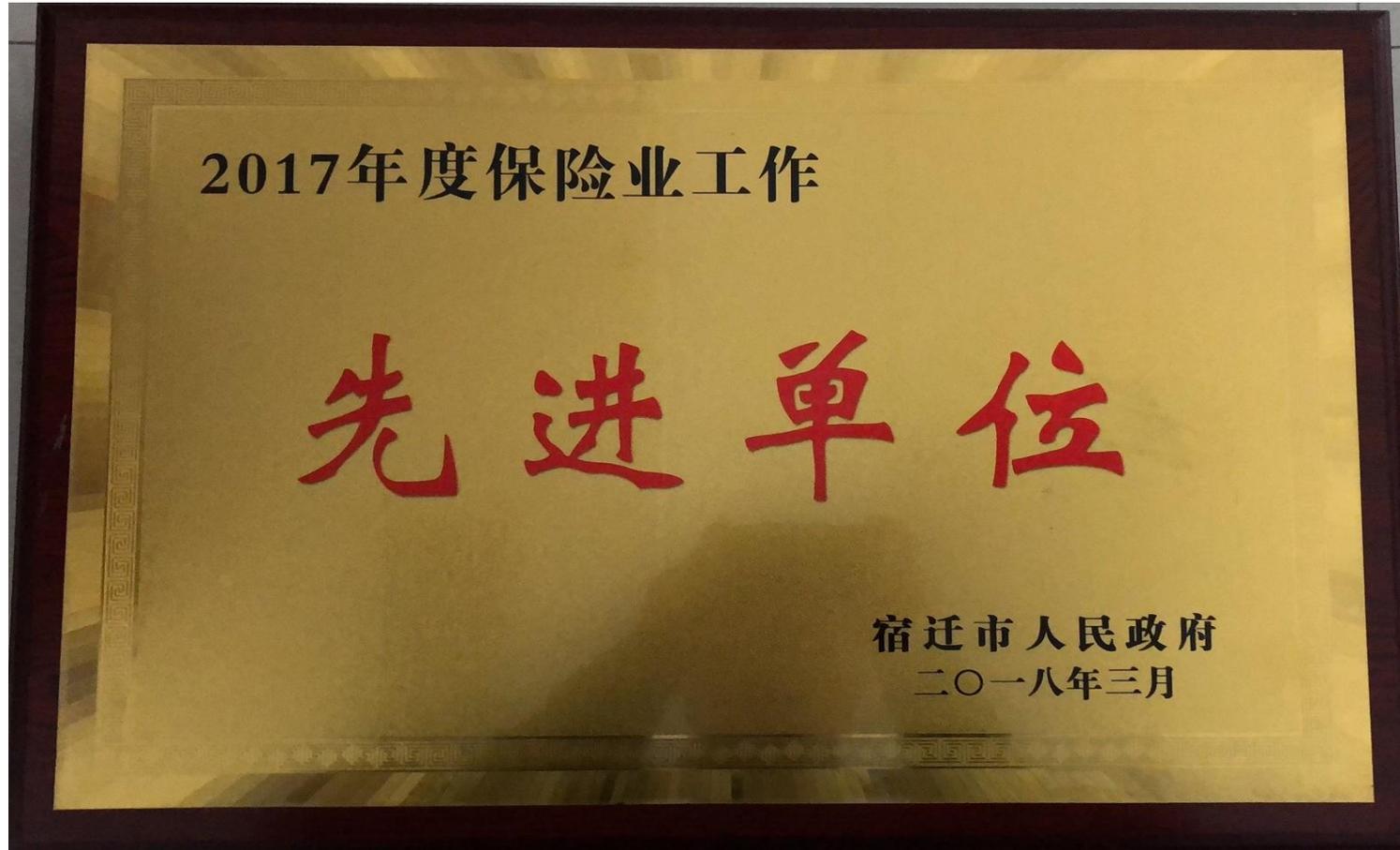
（此件发至县处级）

中共宿迁市委办公室

2017年1月26日印发

4、荣获 2017 年度“保险业工作先进单位”

(详见：苏政发[2018]26号)



苏政发[2018]26 号



宿迁市人民政府文件

宿政发〔2018〕26 号

市政府关于表彰 2017 年度 金融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开发区、新区、园区管委会，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2017 年，各地、各相关部门及金融机构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工作中心，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适应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不断提高金融服务水平，切实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圆满完成了年度各项目标任务，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金融支撑，涌现出了一批金融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为表彰先进，激发干劲，市政府决定对 2017 年度金融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予以表彰奖励。

希望受表彰的单位和个人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再创佳绩。

— 1 —





各地、各相关部门及金融机构要以先进为榜样，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及全国、全省金融工作会议精神，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紧扣服务实体经济、防控金融风险、深化金融改革三项任务，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更加坚定“四个自信”，奋力而为、真抓实干，为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建设“强富美高”全面小康新宿迁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附件：宿迁市 2017 年度金融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宿迁市 2017 年度金融工作先进单位和 先进个人名单

一、金融工作先进县区

泗阳县 沭阳县 宿豫区

二、银行业工作先进单位

(一) 银行机构综合考核一等奖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宿迁市分行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二) 银行机构综合考核二等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江苏民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 银行机构信贷投放奖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行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宿迁市分行

(四) 制造业信贷投放奖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三、保险业工作先进单位

(一) 财险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二) 寿险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四、金融管理工作先进单位

市政府金融办 人行宿迁市中心支行

宿迁银监分局 市财政局

市保险行业协会

五、金融创新工作先进单位

泗洪县 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

市湖滨新区 市洋河新区

市产业发展集团 市委农工办

六、金融生态环境建设工作先进单位

宿城区 市公安局



市中级人民法院 市工商局

市城管局

七、金融工作先进个人

张江	沭阳县财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曹巍立	沭阳县金融办副主任
印家飞	中国人民银行泗阳县支行党组成员、副行长
孙圳	泗阳县金融办办事员
杨翔	泗洪县金融办金融科副科长
沈楠	宿豫区金融办金融科科长
魏苏	宿豫区金融办科员
唐为银	宿城区金融办副主任、党支部书记
陈泰羊	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科员
朱帅	市湖滨新区财政局办事员
胡雅俊	市洋河新区财政局科长
张保桐	苏州宿迁工业园区财政局副局长
祁树青	市委办信息处主任科员
邹大利	市政府办综合处处长、研究处处长
王兴美	市财政局金融处副处长
叶飞	人行宿迁市中心支行支付结算科科长、 营业室主任
朱小俊	宿迁银监分局银行监管科科长
王久玖	市委市政府督查室综合处副处长
徐维尧	市政府金融办资本市场处处长



胡义刚	市公安局经侦支队三大队教导员
孙泳	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二庭副庭长
孙义	市委宣传部新闻处副主任科员
徐玉喜	市城市管理局广告管理处科长
王大伟	市工商局广告监管处副处长
张华训	市经济和信息化委中小企业产业与合作处处长
章晓光	市发展改革委财政金融处副处长、主任科员
朱峰	市委农工办合作指导处处长

抄送：市委各部委办，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
市检察院，宿迁军分区。

宿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3月12日印发

5、荣获 2021 年度“保险工作先进单位”

(详见：宿金稳发[2022]4号)



宿金稳发[2022]4 号



宿迁市金融稳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宿金稳发〔2022〕4 号

关于 2021 年度全市金融工作先进单位和 先进个人的通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开发区、新区、园区管委会，市各有关部门和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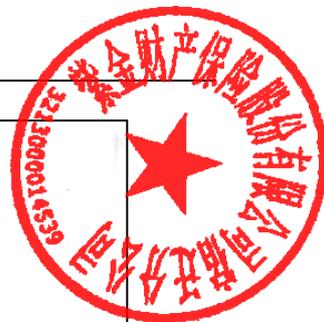
2021 年，各地、各相关部门及金融机构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宿迁“四化”同步集成改革示范区建设，持续做大金融总量、推进金融创新、提升金融服务、优化金融环境，为宿迁“谱写新时代‘春到上塘’的传奇”贡献了金融力量。一年来，全市金融业规模不断扩大，2021 年金融业增加值达到 269.28 亿元、增速 11.5%。存贷款增速位居全省前列，年末银行机构人民币存款余额 4395.01 亿元，比年初增加 763.12 亿元，增长 20.01%，增速位居全省第一位；人民币贷款余额 4445.13 亿元，比年初增



加 671.17 亿元，增长 17.78%，增速位居全省第三位；本外币普惠型金融重点领域贷款余额占比达到 22.67%，水平指数位居全省第一位、综合排名位居全省前列。企业上市工作实现突破，全市新增深交所上市企业 2 家、港交所上市企业 1 家，全市 A 股上市公司总数达到 9 家、境外上市公司 1 家，在苏北率先实现县区上市企业全覆盖，A 股上市公司总市值位居全省第六。金融创新亮点纷呈，推动省级金融管理部门在全省率先出台支持宿迁建设“四化”同步集成改革示范区意见，创新上线“我要贷款”移动客户端，率先推行企业获得信贷“一件事”改革，营商环境“获得信贷”指标全面提升。金融生态环境不断优化，新发非法集资案件连续五年保持全省最低水平，县域金融生态环境综合评估排名平稳向好，金融风险防控工作得到省相关部门肯定。

为树立典型，激发干劲，决定对 2021 年度金融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予以通报。希望受表扬的单位和个人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在服务宿迁经济社会发展中再立新功。各地、各单位和广大金融工作者要以先进为榜样，围绕宿迁“四化”同步集成改革示范区建设，勇担使命职责、深化改革创新、优化金融供给，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附件：宿迁市 2021 年度金融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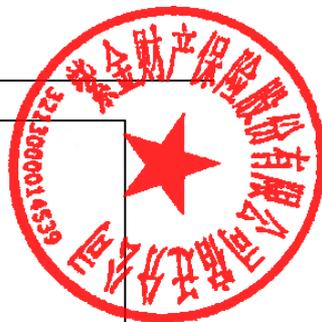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

宿迁市金融稳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

2022年2月7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宿迁市 2021 年度金融工作先进单位和 先进个人名单

一、金融工作先进县区

沭阳县、宿城区、泗阳县

二、银行业工作先进单位

(一) 综合考核奖

1. 综合考核一等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2. 综合考核二等奖

江苏民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沭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行

江苏泗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泗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泗洪支行
江苏沭阳东吴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豫支行

(二) 支持制造业贡献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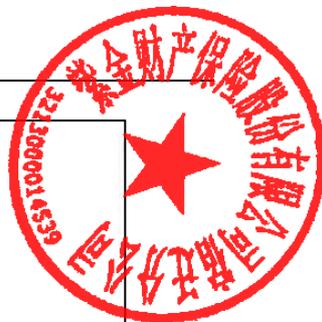
(三) 普惠金融贡献奖

中国人民银行宿迁市中心支行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宿迁监管分局
江苏泗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沭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民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江苏沭阳东吴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豫支行
江苏长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三、保险业工作先进单位

(一) 财险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公司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中心支公司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二) 寿险公司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四、企业上市工作先进单位

沭阳县、泗阳县、宿豫区、市生态环境局、市税务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科技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五、金融工作先进个人

陈 响 沭阳县政府办综合一科科长

孙景如 沭阳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财务科副科长

王 凯 泗阳县金融办副主任

江 毅 人行泗阳县支行副行长

魏 磊 泗洪县金融办副主任

武一凡 宿豫区财政局金融监管科科长

唐为银 宿城区财政局党组成员、金融办副主任

朱 敏 宿城区财政局金融发展科科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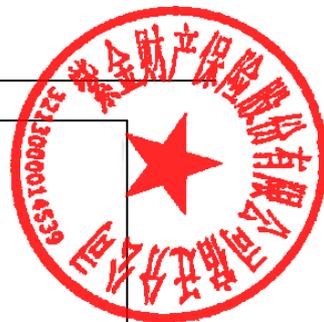
陆敬可 经开区财政局金融处负责人

胡方瑞 洋河新区金融办办事员

朱 帅 湖滨新区金融办金融科副科长



李建新 苏宿工业园区财政局预算处副处长
韩冬 市委政法委综治督导处处长
陈蒙 市公安局经侦支队四级警长
吴勇 市检察院第三检察部副主任
殷志浩 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二庭审判员
崔一雄 市政府办公室会议处副处长
方岩 市委网信办网络传播处副处长
张驰 市财政局金融处一级科员
黄卫东 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地方金融处处长
罗旋旋 市地方金融监管局资本市场处处长
王雷 人行宿迁市中心支行征信管理科副科长
许茂 宿迁银保监分局普惠金融科副科长（主持工作）
崔文春 市发改委财政金融处处长
沃增辉 市人民来访接待中心科员
冯红 市城管局户外广告管理处科员
宋刚堂 市交通运输局财务处负责人
王妍妍 市民政局养老服务处科员
李海峰 市市场监管局信用与风险监管处四级主任科员
郭宁 市政务服务中心办事员
冯召山 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副经理
张道丰 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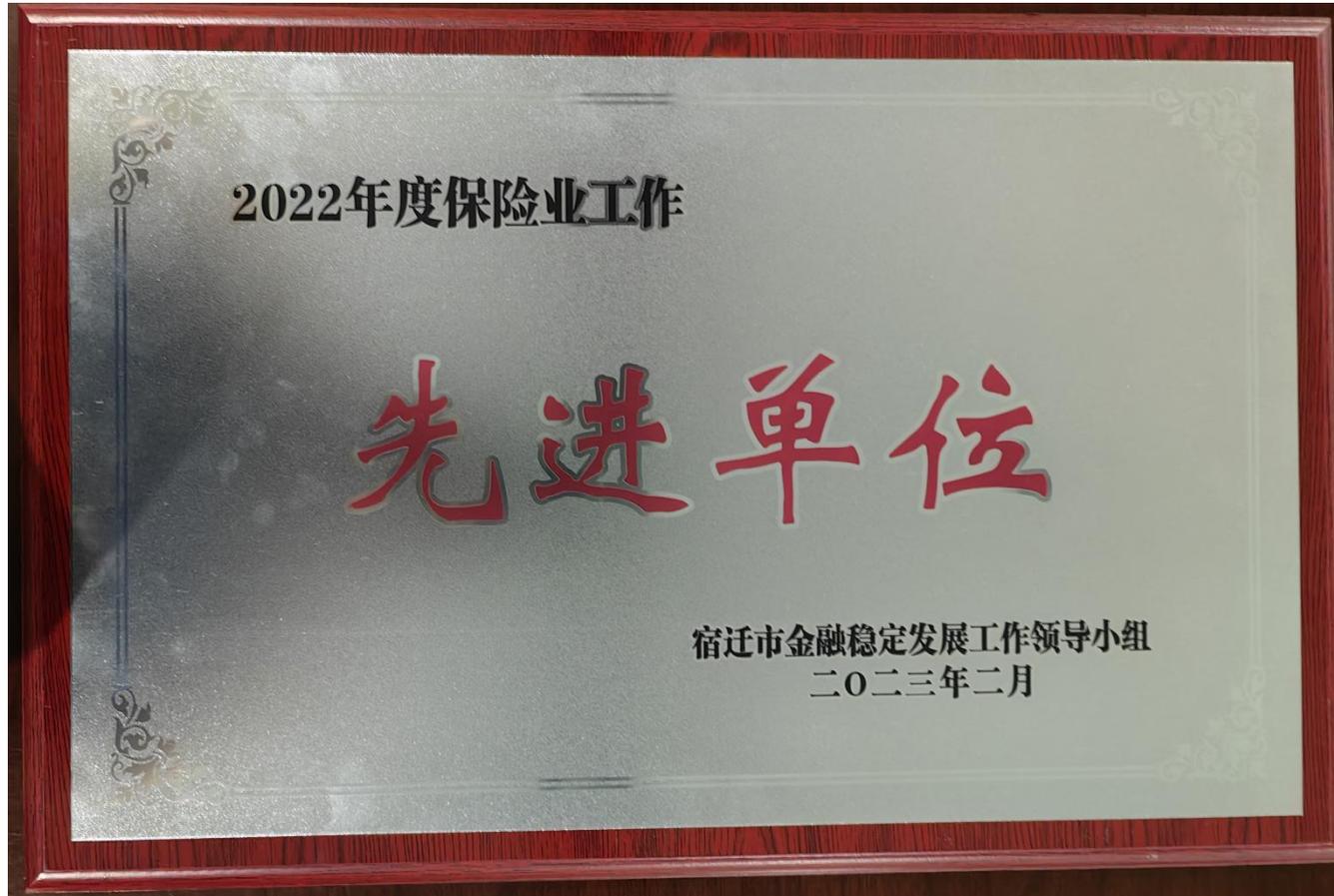


宿迁市金融稳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 年 2 月 7 日印发

6、荣获 2022 年度宿迁市保险业工作先进单位

宿金稳发[2023]1 号





宿金稳发[2023]1号

宿迁市金融稳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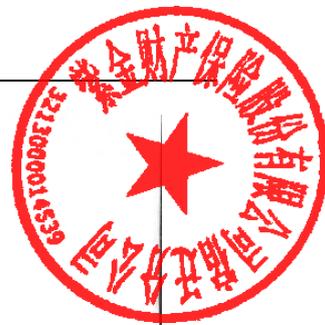
宿金稳发〔2023〕1号

关于 2022 年度全市金融工作先进单位和 先进个人的通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开发区、新区、园区管委会，市各有关部门和单位：

2022 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宏观经济形势，各地、各相关部门及金融机构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迎接党的二十大、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紧紧围绕高质量考核和“四化”同步集成改革任务，创新金融服务，完善金融体系，加大信贷投入，加强金融监管，金融运行质量持续向好，切实发挥稳定经济增长关键作用，切实支持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一年来，全市金融业规模不断扩大，2022 年金融业增加值达到 295.49 亿元、增速 5.2%。全市银行机构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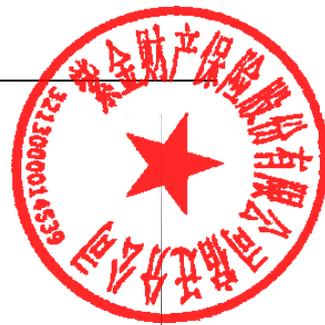
— 1 —



款余额突破 5000 亿元，年末银行机构人民币贷款余额 5136.62 亿元，比年初增加 691.49 亿元，增长 15.56%；人民币存款余额 4986.59 亿元，比年初增加 591.57 亿元，增长 13.46%；普惠型金融重点领域贷款余额占比达到 24.5%，水平指数位居全省第一位、综合排名位居全省前列。健全企业上市服务机制，加大重点企业上市进程，益客食品成功上市、联合水务和联盛科技顺利过会；高标准打造“宿迁西楚金融大讲堂”“西楚资本论坛”两大服务品牌，设立江苏人才创新创业路演分中心，举办首场人才+科技融资路演活动。健全金融风险防范化解工作机制，提升地方金融组织监管效能，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全市金融生态环境不断优化。为发挥先进引领作用，激励担当作为，凝聚奋进力量，报经市政府同意决定对 2022 年度全市金融工作成绩显著的单位和个人予以通报。

希望全市金融系统以受到表扬的先进单位为榜样，进一步加大资金投放，推进重大项目落地见效；优化金融服务，提高支农支小等普惠领域便利度、普惠性；积极对上争取和探索金融创新，为全市经济整体好转贡献更多金融力量。

附件：宿迁市 2022 年度金融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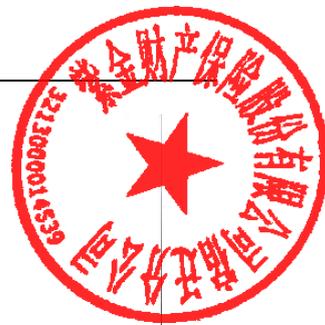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

宿迁市金融稳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

2023 年 2 月 14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此页无正文)

宿迁市金融稳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

2023 年 2 月 14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宿迁市 2022 年度金融工作先进单位和 先进个人名单

一、金融工作先进县区

宿豫区、沭阳县、经开区

二、银行业工作先进单位

(一) 综合考核奖

1. 综合考核一等奖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2. 综合考核二等奖

江苏民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沭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行

江苏泗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泗洪支行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沭阳支行
江苏沭阳东吴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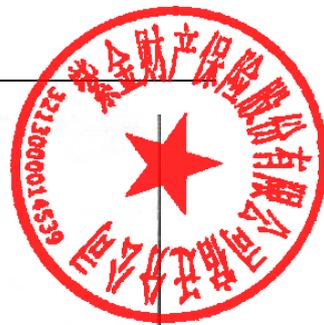
(二) 支持制造业贡献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三) 普惠金融贡献奖

中国人民银行宿迁市中心支行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宿迁监管分局
江苏民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沭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行
江苏泗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沭阳东吴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泗洪支行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三、保险业工作先进单位



(一) 财险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公司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中心支公司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二) 寿险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四、企业上市工作先进单位

宿豫区、宿城区、泗阳县、市委人才办、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农业农村局、市税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五、金融工作先进个人

李依蔚 沭阳县金融服务中心主任

王 威 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综合六科科长

翁卫东 泗阳县金融办金融监管科科长

魏 磊 泗洪县金融办副主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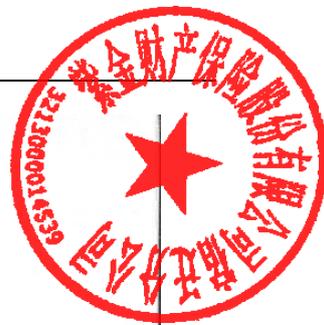
涂 玲 宿豫区财政局金融监管科科长

魏 苏 宿豫区财政局投资评审中心副主任

王义珍 宿城区财政局金融发展科副科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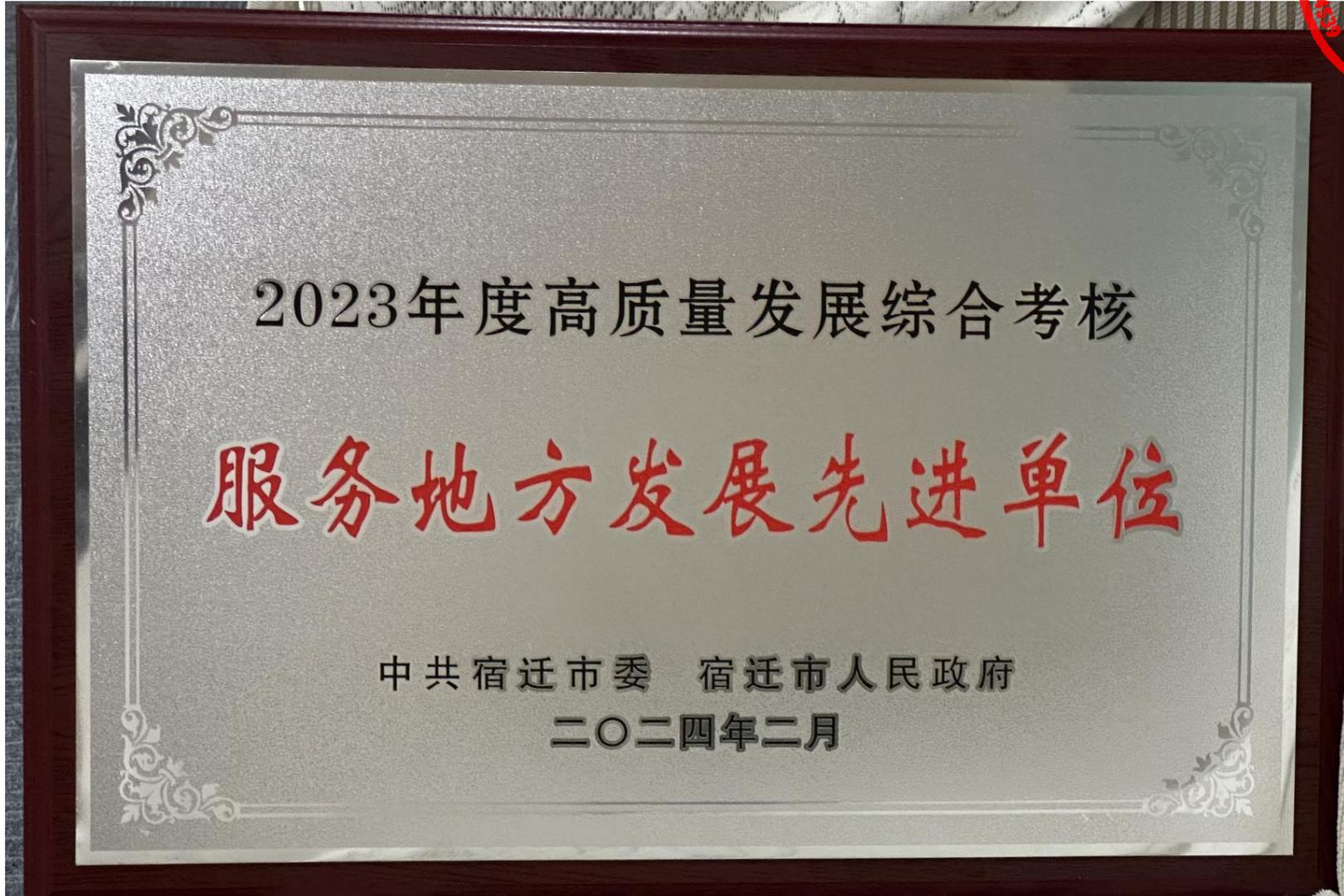
郭 超 经开区财政局副局长
朱人杰 经开区财政局金融处办事员
胡方瑞 洋河新区金融办办事员
朱 帅 湖滨新区金融办金融科科长
吴 磊 苏宿工业园区财政局科员
王 民 市委政法委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副主任
陈 蒙 市公安局经侦支队四级警长
朱千里 市中级人民法院金融庭庭长
崔一雄 市政府办公室会议处副处长
王增怀 人行宿迁市中心支行外汇管理科科长
李明磊 宿迁银保监分局保险科科长
黄卫东 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地方金融处处长
李 野 市地方金融监管局资本市场处科员
吴 健 国家税务总局宿迁市税务局所得税科副科长
郁李慧 市委网信办网络新闻信息传播处科员
王 波 市人民来访接待中心副科级干部
丁楠楠 市民政局财务处处长
张 鹏 市教育局办事员
牛先义 市市场监管局三级主任科员
孙 然 市行政审批局四级主任科员
黄 凯 市产发集团战略投资部副经理



宿迁市金融稳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 年 2 月 14 日印发

7、2023 年度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服务地方发展先进单位



宿委〔2024〕21 号



中共宿迁市委文件

宿委〔2024〕21 号

中共宿迁市委 宿迁市人民政府 关于 2023 年度全市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的 奖励决定

(2024 年 2 月 8 日)

2023 年，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紧紧围绕“省内作出更大贡献、全国奋力争先进位”目标定位，坚持“稳”的基调、加大“统”的力度，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全市改革发展稳定和党的建设各项工作取得新成绩，交出了一份厚重提气、令人振

— 1 —



奋的成绩单。根据 2023 年度全市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结果，市委、市政府决定，对工作成绩突出的单位予以奖励。

一、综合奖

(一) 县(区)

第一等次(2个): 宿城区、泗洪县

第二等次(3个): 宿豫区、泗阳县、沭阳县

(二) 市功能区

第一等次(1个): 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

第二等次(2个): 市湖滨新区、苏州宿迁工业园区

第三等次(1个): 市洋河新区

(三) 市级机关企事业单位

第一等次(47个): 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市政协机关、市纪委监委机关(市委巡察办)、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委统战部、市委政法委、市法院、市检察院、市委研究室、市委网信办、市委编办、市委市级机关工委、市委老干部局、宿迁日报社、市妇联; 市政府办公室、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城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应急管理局、市统计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人民银行宿迁市分行、市消防救援支队、市税务局、宿迁海关、市供电公司、市气象局、省骆马湖渔管会办公室、江苏有线宿迁分公司;



市产发集团、淮海技师学院、宿迁中学、市第一人民医院。

第二等次（51个）：市委台办、市委党史工办、市档案馆、市委党校、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工商联、市文联、市红十字会；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市司法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审计局、市外办、市国资委、市行政审批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体育局、市医疗保障局、市信访局、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市广电总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宿迁监管分局、市国家安全局、市农科院、市烟草局、省骆运水利工程管理处、沂沭泗骆马湖水利管理局、市邮政公司、市邮政管理局、市电信公司、市移动公司、市联通公司、宿迁铁塔公司、国家统计局宿迁调查队；市城投集团、市交通产业集团、市水务集团、市文旅集团、市港口集团、宿迁开放大学、宿迁高等师范学校、宿迁经贸高等职业技术学校、宿迁技师学院、江苏农民培训学院、马陵中学、市中医院。

第三等次（6个）：市残联、市科协；市民族宗教局、市供销总社；中石油宿迁销售分公司、中石化宿迁石油分公司。

市级机关单位综合考核奖根据考核等次，按照有关规定分别予以奖励。市属国有企业、院校、医院奖励政策，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二、单项奖

（一）改革创新先进单位（16个）

泗洪县、泗阳县、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苏州宿迁工业园区、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市委组织部、市委研究室、市



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商务局、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统计局

(二) 推进高质量发展重大贡献单位 (9 个)

沭阳县、市湖滨新区、市委编办、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

(三) 重大项目建设先进单位 (7 个)

泗洪县、宿城区、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国家能源集团宿迁发电公司、市供电公司

(四) 优化营商环境先进单位 (10 个)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市法院、市市场监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财政局、市工商联、市纪委监委机关(市委巡察办)、市委市级机关工委

(五) 服务地方发展先进单位 (10 个)

市税务局、宿迁海关、市供电公司、市气象局、江苏有线宿迁分公司、农业银行宿迁分行、南京银行宿迁分行、江苏银行宿迁分行、建设银行宿迁分行、**紫金保险宿迁分公司**

(六) 开发园区经济发展水平先进单位 (3 个)

泗洪经济开发区、泗阳经济开发区、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

(七) 招商引资、招才引智工作先进单位 (10 个)

沭阳县、泗阳县、宿豫区、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宿城经济开发区、驻上海专业招商局、驻北京招才引智工作局



(八) 高质量发展先进乡镇(街道)(9个)

沭阳县(2个): 贤官镇、青伊湖镇

泗阳县(1个): 王集镇

泗洪县(2个): 双沟镇、界集镇

宿豫区(1个): 来龙镇

宿城区(2个): 耿车镇、项里街道

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1个): 黄河街道

(九) 安全生产和社会稳定先进单位(10个)

市纪委监委机关(市委巡察办)、市委政法委、市法院、市公安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商务局、市应急管理局、市信访局、市消防救援支队、市气象局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全面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全市上下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全面落实“四个走在前”“四个新”重大任务,牢牢把握“省内作出更大贡献、全国奋力争先进位”目标定位,坚持“四化”同步、彰显特色优势,锚定目标、奋发进取,扎扎实实、踏踏实实,全力推动中国式现代化宿迁新实践取得新进展新突破,努力以实干实绩实效为全省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作出更大贡献。

(此件发至乡镇)



中共宿迁市委办公室

2024 年 2 月 8 日印发



8、2023 年度“保险业工作先进单位”





宿金稳发[2024]1号

宿迁市金融稳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宿金稳发〔2024〕1号

关于 2023 年度全市金融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 的通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开发区、新区、园区管委会，市各有关部门和单位：

2023 年，全市金融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着力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有效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金融支撑和保障，全市金融业规模不断扩大，2023 年金融业增加值 326.9 亿元、同比增长 10.63%，年末贷款余额 6014.01 亿元、同比增长 17.03%；存款余额 5932.03 亿元，同比增长 14.21%；宿迁联盛、联合水务成功

— 1 —





上市，华新玻璃成功进入全国股转系统创新层，新增 5 家企业在江苏证监局辅导备案；金融生态环境持续稳定向好，2023 年 6 月份我市获得省政府关于金融防风险、支持实体经济真抓实干成效明显的地方督查激励。为发挥先进引领作用，激励担当作为，凝聚奋进力量，报经市政府同意，决定对 2023 年度全市金融工作成绩显著的单位和个人予以通报。

2024 年是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是完成“十四五”规划任务的关键之年，做好金融工作意义重大。希望受到表彰的单位和个人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加大工作力度，深挖发展潜力，在今后工作中取得更好成绩。各单位要以先进为榜样，勇毅前行，真抓实干，全面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深入推进金融赋能产业发展，扩大产业金融供给，持续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促进经济与金融的良性互动，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附件：宿迁市 2023 年度金融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

宿迁市金融稳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

2024 年 2 月 22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宿迁市 2024 年度金融工作先进单位和 先进个人名单

一、金融工作先进县区

宿城区、宿豫区、泗洪县、宿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二、银行业工作先进单位

(一) 综合考核奖

1. 综合考核一等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2. 综合考核二等奖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行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宿迁市分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江苏沭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泗洪支行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二) 支持制造业贡献奖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江苏沐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行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三) 重点攻坚任务贡献奖

中国人民银行宿迁市分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国家金融监管总局宿迁监管分局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宿迁市分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江苏民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保险业工作先进单位

(一) 财险公司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中心支公司

(二) 寿险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四、企业上市工作先进单位

宿豫区、宿城区、泗洪县、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知识产权局）、市生态环境局、市税务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五、数字人民币试点工作先进单位

宿城区、沭阳县、泗阳县、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行政审批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六、地方金融组织先进单位

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宿迁分公司

江苏省农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宿迁分公司

泗洪县盛达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泗阳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宿迁市润达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江苏淮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宿迁市同济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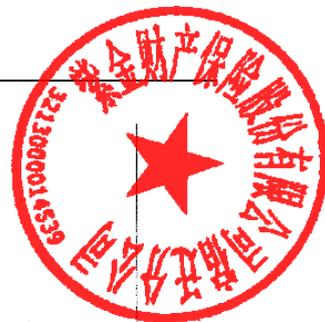
宿迁市融通典当有限公司

七、金融工作先进个人

- 李依蔚 沭阳县金融服务中心主任
蔡 梦 泗阳县财政局金融监管科办事员
魏 磊 泗洪县金融办副主任
徐 驰 泗洪县财政局金融服务中心负责人
卢 颖 宿豫区财政局金融监管科科长
王 旭 宿豫区财政局金融监管科办事员
唐一凡 宿城区财政局金融稳定科负责人
吴明峻 宿城区金融风险监测中心主任
郭 超 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副局长
吴 磊 苏宿园区财政局科员
朱 帅 湖滨新区金融办科长
胡方瑞 洋河新区财政局金融办办事员
张海梅 市委宣传部办公室科员
徐 奔 市委组织部人才工作处副处长、三级主任科员
葛 娜 市中级人民法院金融审判庭审判员
王 民 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副主任
王慕宇 市政府办秘书六处副处长
李小芳 市公安局经侦支队三大队大队长
从红梅 市工信局中小企业处处长
茆长城 市营商办科员



周 静 市商务局流通发展处副处长
张 婷 市财政局金融处科员
刘长恩 市信访局办公室四级主任科员
刘 杰 市行政审批局业务指导处工作人员
孙秋艳 市地方金融监管局金融稳定处副处长
周 媛 市地方金融监管局银行保险处四级主任科员
徐 芳 宿迁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科员
徐立婷 市文广旅局市场处办事员
刘文通 市税务局第一稽查局执行股副股长
孙常林 中国人民银行宿迁市分行货币信贷管理科副科长
张薇薇 中国人民银行宿迁市分行金融稳定科副科长
韩见宏 国家金融监管总局宿迁监管分局人事科科长、党委
组织部部长



宿迁市金融稳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 年 2 月 22 日印发

9、荣获宿迁市医疗保障局““江苏医惠保1号”公益性补充保险推广先进保司一等奖”





宿迁市医疗保障局

关于对 2023 年度“江苏医惠保 1 号”公益性 补充医保推广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进行通 报表扬的决定

各县（区）医疗保障局、市各功能区医保职能部门，“共保体”商保公司：

2023 年度“江苏医惠保 1 号”参保扩面工作已顺利落幕，在各级医保部门的努力下，在各共保体成员单位的拼搏下，我市圆满完成 2023 年度“江苏医惠保 1 号”各项任务。为激励先进，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根据逐级评选推荐，经宿迁市江苏医惠保 1 号项目组和宿迁市医疗保障局研究，对在推广工作中涌现出的一批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进行表扬。

希望受表扬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在推进“江苏医惠保 1 号”公益性补充医保工作中继续发挥示范表率作用。

附件：1.2023 年度“江苏医惠保 1 号”公益性补充医保推广工作县（区）部门表扬名单

2.2023 年度“江苏医惠保 1 号”公益性补充医保推广工



作表扬名单（保险公司）

3.2023 年度“江苏医惠保 1 号”公益性补充医保推广工
作爱心奉献单位名单





附件 1

2023 年度“江苏医惠保 1 号”公益性补充医保 推广工作县（区）部门表扬名单

突出贡献奖

沭阳县医疗保障局
泗洪县医疗保障局

先进集体奖

泗阳县医疗保障局
宿豫区医疗保障局
宿城区医疗保障局

优秀组织奖

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政法和社会管理办公室
宿迁市湖滨新区卫生健康医保局
洋河新区社会事业局
苏州宿迁工业园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综合先进个人（20 人）

庄惠明 沭阳县医疗保障局
王旭东 沭阳县医疗保障局
叶明胜 沭阳县医疗保障局
周媛梓 沭阳县医疗保障局



董兴波 沭阳县医疗保障局
庄进波 泗阳县医疗保障局
王 冬 泗阳县医疗保障局
汪雪佳 泗阳县医疗保障局
刘海洲 泗洪县医疗保障局
邵以飏 泗洪县医疗保障局
胡 毅 泗洪县医疗保障局
张 乾 泗洪县医疗保障局
晏 莉 宿城区医疗保障局
史 卿 宿城区医疗保障局
蔡苗苗 宿豫区医疗保障局
孙沪军 宿豫区医疗保障局
倪海波 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政法和社会管理办公室
车以恒 宿迁市湖滨新区卫生健康医保局
刘道赢 洋河新区社会事业局
许艳艳 苏州宿迁工业园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综合先进个人（乡镇街道）（50人）

沃增禄 沭阳县华冲镇人民政府
张彩乐 沭阳县南湖街道办事处
项 阳 沭阳县桑墟镇人民政府
吴 云 沭阳县十字街道办事处
应加勇 沭阳县青伊湖镇人民政府



王绪国 沭阳县塘沟镇人民政府
张悦 沭阳县梦溪街道办事处
崔晓萌 沭阳县龙庙镇人民政府
董亮亮 沭阳县耿圩镇人民政府
邱怀陆 沭阳县韩山镇人民政府
徐福星 沭阳县贤官镇人民政府
夏金瑞 沭阳县刘集镇人民政府
葛林 沭阳县七雄街道办事处
蔡娜 沭阳县沐城街道办事处
李昂 沭阳县沂涛镇人民政府
王业典 泗阳县众兴街道
崔盈盈 泗阳县爱园镇人民政府
唐乃利 泗阳县庄圩乡人民政府
裘大虎 泗阳县卢集镇人民政府
蒋国祥 泗阳县裴圩镇人民政府
戴来安 泗阳县三庄镇人民政府
周义宝 泗阳县王集镇人民政府
张晓引 泗洪县瑶沟乡
潘泰 泗洪县梅花镇
王守波 泗洪县半城镇
戚家理 泗洪县临淮镇
胡轶 泗洪县龙集镇
陈珍珠 泗洪县界集镇



程 雯 泗洪县魏营镇
冯向征 泗洪县重岗街道
王 峰 泗洪县金锁镇
马 珺 泗洪县青阳街道
毕强书 宿豫区人民政府顺河街道办事处
殷 虹 宿豫区人民政府豫新街道办事处
吴可建 宿豫区大兴镇民生事务局
张晓敏 宿豫区来龙镇民生事务局
陈如愿 宿豫区仰化镇民生事务局
周炳均 宿城区埠子镇
周 泉 宿城区蔡集镇
庄秀梅 宿城区河滨街道
仲倩秋 宿城区耿车镇
张沈亮 宿城区王官集镇
李南旺 宿城区中扬镇
张 勇 宿城区项里街道
刘 静 宿城区双庄街道
孙晓芳 古楚街道办事处（民生事务局）
张广江 黄河街道办事处（民生事务局）
肖 艳 湖滨新区皂河镇便民服务中心
丁 力 湖滨新区井头街道便民服务中心
朱 春 洋河新区仓集办事处



附件 2

2023 年度“江苏医惠保 1 号”公益性补充医保 推广工作表扬名单（保险公司）

先进保司

一等奖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公司

二等奖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中心支公司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三等奖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公司

优秀分支机构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沭阳支公司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泗洪支公司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泗阳支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沭阳支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泗阳支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泗洪支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豫支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城支公司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沭阳县支公司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泗洪县支公司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洋河分公司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泗阳分公司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沭阳支公司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豫支公司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泗阳支公司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沭阳支公司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本部营业区

综合先进个人（40人）

朱健雄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公司
肖兰梅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公司
汪冬艳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公司
张小杉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公司
苏 朗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公司
张祝恺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公司
王 瀚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公司
徐胜男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公司



张新茂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吴新伟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彭 彬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蔡雪芹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李五将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徐 超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胡晓敏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钱金刚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钟 伟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肖 雅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蔡 瑜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王延威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张 强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严 景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朱青青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李 梅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路 磊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沭阳县支公司
郑君娣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洋河新区 支公司
张 晨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中心支公 司营业一部
季 丽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泗洪县支公司



王 强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张 鼎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谢 舟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陈伯虎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温校林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周 森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杨 军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戚永志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廉 波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杨 扬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姜 杰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刘 敏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公司

团单先进个人（18人）

曹樱译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公司
胡博平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公司
胡 钰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公司
邱志春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公司
鲍海涛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尹暄文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高泽宇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范道凯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贾梅香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孟 君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吴 昊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张 丽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罗振宇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中心支公司
莫胜峰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泗洪县支公司
张 焯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张 亮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王 希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柳 杨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优秀基层推广员（25 人）

樊 欢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公司
叶秀梅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公司
韩 山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公司
孙 平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公司
韩 丹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公司
兰 菁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公司
王凯泓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杨 修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徐礼君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周立林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罗一鸣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鲍召基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赵 抗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黄 雷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王昌金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李 杨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金 兰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沭阳县支公司
丁素云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中心支公司
刘志强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沭阳县支公司
王 震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岳 兵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朱柏雨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潘婵婷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谢雨涵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杨 军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中心支公司



附件 3

2023 年度“江苏医惠保 1 号”公益性补充医保 推广工作爱心奉献单位名单

沭阳县华冲镇人民政府
沭阳县人民政府沭城街道办事处
沭阳县青伊湖镇人民政府
沭阳县贤官镇人民政府
沭阳县高墟镇人民政府
沭阳县桑墟镇人民政府
沭阳县南湖街道办事处
沭阳县章集街道办事处
沭阳县梦溪街道办事处
沭阳医院
沭阳县塘沟镇人民政府
沭阳县中医院
沭阳县慈善总会
沭阳县钱集镇人民政府
沭阳县李恒镇人民政府
沭阳县中山医院
沭阳县中心医院有限公司



江苏省沭阳县如东中学
沭阳县这下镇人民政府
江苏新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沭阳县西圩乡人民政府
沭阳县庙头镇人民政府
泗阳医院
泗阳县中医院有限公司
泗阳县医疗保障局
泗阳康达医院
泗阳县总工会
泗阳县残疾人联合会
泗阳县公安局
泗洪医院
泗洪县慈善总会
泗洪中信医院
泗洪县魏营镇人民政府
泗洪县临淮镇人民政府
泗洪县分金亭医院有限公司
宿豫区慈善总会
宿迁市宿豫区新庄镇草莓种植专业合作社
宿豫区新庄政府
宿豫区卫健委



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
宿迁第三院
宿迁市中医院
宿迁南钢金鑫轧钢有限公司
新庄镇杉荷园社区
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宿迁医院有限公司
宿迁市第一人民医院
宿迁市总工会
宿迁市城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宿迁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宿迁学院
宿迁市钟吾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宿迁市公交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宿迁翔云装饰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宿迁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洋河新区社会事业局